

管理學院104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5年6月8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嵇允嬋副院長、林正章院長 紀錄：郭美祺

肆、出席人員：嵇允嬋副院長、李昇暉主任、廖俊雄主任、葉桂珍代理主任、黃華璋主任、溫敏杰主任（陳瑞彬教授代）、史習安所長、陳正忠所長、林麗娟所長、王泰裕委員、陳梁軒委員、謝中奇委員、翁慈宗委員、王惠嘉委員（蔡青志副教授代）、蔡東峻委員、魏健宏委員、陳文字委員、胡守任委員、康信鴻委員、張心馨委員、蔡耀全委員、楊朝旭委員、王澤世委員、林園成委員、周庭楷委員、林軒竹委員、任眉眉委員（李俊毅助理教授代）、李國榮委員、張升懋委員、蘇佩芳委員、江明憲委員（曾瓊慧副教授代）、張巍勳委員、黃滄海委員。

伍、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議案執行情形報告：確認。

柒、主席報告：

一、AACSB維持認證Peer Review Team將於2017年1月8日至10日，預計於今年10月份提交5年維持認證報告，感謝AACSB工作小組成員的辛勞，協助提供資料及撰寫報告。

二、本院105年度校友傑出成就獎推薦交管系65級張永昌先生參與遴選，張永昌先生現任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三、本院棒球主題日活動已於105年5月13日辦理完畢，感謝各系所師生熱烈參與，也感謝體健休所林所長向教育部申請經費補助及承擔活動相關工作同仁的辛勞。

四、第18屆APMC國際研討會預訂於11月23日至25日假日本東北大學舉行，歡迎各系所教師踴躍投稿。

五、恭喜會計系黃炳勳教授榮獲科技部104年度科技部傑出研究獎。

六、「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規則」及「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院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業簽奉校長105年1月29日核定依秘書室法制組意見辦理，並依法制組修正意見修正公告實施。

捌、副院長、各系所主管及EMBA執行長業務報告：略。

玖、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

案由：本院林正章院長續聘評鑑案，提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本院「院長遴選、續聘及解聘辦法」第十條規定辦理（附件1，第1-3頁）。
- 二、林正章院長依規定離席迴避，由副院長主持本案。
- 三、本案業依規定組成本院「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並於105年3月14日召開第一次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議，推選召集人並議決办理流程與期程，並於105年4月18日召開全院座談會及第2次續聘評鑑委員會議，林院長已依委員會決議於會議前一週繳交書面報告書送全體委員審閱，並於105年4月18日中午12時20分至13時與本院教職員生及續聘評鑑委員進行座談並接受提問。
- 四、檢附「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105年3月14日第1次會議及105年4月18日第2次會議紀錄（附件1，第4-7頁）供參。
- 五、請「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召集人劉水深名譽教授說明續聘評鑑辦理過程及投票結果。（劉召集人因已有行程安排無法出席，委請續聘評鑑委員會魏健宏委員代表說明）

決議：經「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魏健宏委員說明續聘評鑑過程及投票結果後，本會同意備查，簽請校長續聘。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案由：本院105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代表推選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2條（附件2，第8頁）規定，本院除院長為當然委員外，應自非系、所主管推選2位專任教授擔任校教評會委員，任期二年，每年改選一位，並應推選同額之候補委員；另依據本校教務處105年6月1日（105）教秘字第055號函說明（附件2，第9-11頁），學院、非屬學院之當然委員與推選委員中，任一性別委員應占該學院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 二、本院104學年校教評會委員名單如下（有「*」註記者為本學年任期屆滿）：

教師姓名	任期期限
------	------

* 嵇允嬋教授	105年7月31日
謝中奇教授	106年7月31日

三、擬由本院未兼系、所主管之專任教授中推選2位校教評會委員，依票數高低順序排序，次高者為候補委員。因任一性別委員應占本院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且本院105學年續任校教評會委員為男性，爰擬依規定優先推選得票數最高之女性教授為校教評會委員，餘依票數高低順序列候補委員1名，備取委員3名。

擬辦：推選委員名單確認後送教務處彙整簽請校長核聘。

決議：

一、收回有效選票 33 張（會計系王澤世委員離席），投票統計結果如下：

統計系任眉眉教授（20 票）、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3 票）、
 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2 票）、統計系嵇允嬋教授（12 票）、
 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11 票）、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1 票）。

二、推選結果如下：

推選得票數最高之女性教授統計系任眉眉教授（20 票）擔任校教評會委員。

候補委員依得票數高低排列順序如下：

1. 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3 票）。
2. 統計系嵇允嬋教授（12 票）。
3. 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2 票）。
4. 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11 票）。
5.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1 票）。

候補委員統計系嵇允嬋教授、交管系魏健宏教授同票；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統計系溫敏杰教授同票，依國經所張巍勳委員抽籤結果排序（嵇允嬋委員監票）。

三、候補委員遞補順序依校方規定依序遞補。

監票委員：嵇允嬋委員。

提案三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案由：本院 105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候選人推選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2條規定（附件3，第12頁），除院長為當然委員外，各學院推薦候選人之人數以該單位校務會議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一為原則，但應至少推薦二人，再由校務會議選舉校發會委員，各學院保障名額各一人，任期二年，每年改選二分之一為原則，得連選連任。另依往年秘書室通知，本院應推選「校務發展委員會」候選人3名，備取2名。
- 二、本院現任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為交管系蔡東峻教授。
- 三、擬依設置辦法規定，自本院未兼行政職務專任教師中推選候選委員3名，備取委員2名，依票數高低排序送秘書室辦理提校務會議遴選事宜。

擬辦：推選委員名單確定後送秘書室辦理。

決議：

- 一、收回有效選票 32 張（會計系王澤世委員、體健休所黃滄海委員離席），投票統計結果如下：
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4 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3 票）、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2 票）、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11 票）、統計系任眉眉教授（8 票）、工資管系陳梁軒特聘教授（8 票）。
- 二、推選結果如下：
依得票數高低順序推選前三名委員為候選委員：
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4 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3 票）、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2 票）。
候補候選委員依得票數高低排列候補順序如下：
1.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11 票）。
2.統計系任眉眉教授（8 票）。
3.工資管系陳梁軒特聘教授（8 票）。
統計系任眉眉教授、工資管系陳梁軒特聘教授同票，依國經所張巍勳委員抽籤結果排序（嵇允嬋委員監票）。
- 三、候補候選委員遞補順序依校方規定依序遞補。
監票委員：張巍勳委員。

提案四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案由：本院 105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推選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4,第13頁)第2條規定,院教評會由院長擔任召集人,並由院務會議就本院非系、所主管之專任教授中推選12位委員組成,各系所委員至少1名,至多2名,任期2學年,每年至少改選二分之一,連選得連任。
- 二、本院104學年度11位推選委員名單如下(有「*」註記者為本學年任期屆滿):

系所名稱	教師姓名	任期期限
工資管系	王泰裕特聘教授	106年7月31日
工資管系	陳梁軒特聘教授	106年7月31日
交管系	蔡東峻教授	*105年7月31日
交管系	林珮珺教授	106年7月31日
交管系	魏健宏教授	*105年7月31日
企管系	康信鴻教授	*105年7月31日
會計系	楊朝旭教授	106年7月31日
會計系	陳政芳教授	106年7月31日
會計系	徐立群教授	*105年7月31日
統計系	任眉眉教授	106年7月31日
體健休所	王苓華教授	*105年7月31日

- 三、依本院教評會設置辦法規定,委員於任期中如因休假研究、出國進修或其他原因無法執行職務,不得擔任本會委員,其任期由候補委員遞補至該任期屆滿為止。
- 四、本院教評會自105學年起推選委員共12位,104學年任期屆滿委員計5位,105學年任期屆滿委員6位,擬由本院未兼任系、所主管專任教授中推選6位委員,依票數高低排序,任期自105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止計2學年;餘依票數高低順序列為備取委員,並依每系所至少1名,至多2名原則依序遞補。
- 五、國經所具教授資格教師為現任單位主管,其餘教師職級與教評會委員資格不符。

擬辦:推選委員名單確定後致聘。

決議:

- 一、收回有效票32張(會計系王澤世委員、體健休所黃滄海委員離席),投票統計結果如下: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20票)、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8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5票)、會計系黃華瑋教授(15票)、國企所江明憲教授(12票)、統計系陳瑞彬教授(10票)、統計系嵇允嬋教授(10票)、交管系張瀨之教授(10票)、交管系胡大瀛教授(9票)、企管系康信鴻教授(9票)、體健休所王苓華教授(9票)、工資管系黃宇翔特聘教授(8票)、交管系蔡東峻教授(7票)、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7票)、企管系方世杰教授(7票)、國企所張紹基教授(7票)。

二、105學年度應改選委員6名，依得票數高低及各系所委員至少1名、至多2名原則，推選委員名單如下：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20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5票)、國企所江明憲教授(12票)、企管系康信鴻教授(9票)、體健休所王苓華教授(9票)、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7票)、交管系蔡東峻教授、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企管系方世杰教授、國企所張紹基教授同票，因交管系已有2名委員，故由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企管系方世杰教授、國企所張紹基教授中，擇一擔任推選委員，依國經所張巍勳委員抽籤結果，由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擔任(嵇允嬋委員監票)。

候補委員依得票數高低排列遞補順序如下：

1. 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8票)。
2. 會計系黃華瑋教授(15票)。
3. 統計系嵇允嬋教授(10票)。
4. 交管系張瀨之教授(10票)。
5. 統計系陳瑞彬教授(10票)。
6. 交管系胡大瀛教授(9票)。
7. 工資管系黃宇翔特聘教授(8票)。
8. 企管系方世杰教授(7票)。
9. 國企所張紹基教授(7票)。
10. 交管系蔡東峻教授(7票)。

統計系嵇允嬋教授、統計系陳瑞彬教授、交管系張瀨之教授同票；企管系方世杰教授、國企所張紹基教授、交管系蔡東峻教授同票，依嵇允嬋委員抽籤結果排序。

三、候補委員遞補順序依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每系所委員至少1名，至多2名)依序遞補。

監票委員：張巍勳委員。

提案五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案由：本院 105 學年度「院非屬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推選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院「非屬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5，第14頁)第2條規定，委員會應由院務會議就本院教授中推選7位委員組成，但各系委員代表至少1名，任期1年，連選得連任。

二、本院104學年度7位推選委員名單如下：

系所名稱	教師姓名
工資管系	王泰裕
交管系	蔡東峻
企管系	江明憲
會計系	徐立群
統計系	潘浙楠
交管系	廖俊雄
統計系	任眉眉

三、擬由本院專任教授中推選委員7名，依票數高低排序，任期自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

擬辦：推選委員名單確定後致聘。

決議：

一、收回有效票32張(會計系王澤世委員、體健休所黃滄海委員離席)，投票統計結果如下：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6票)、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4票)、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13票)、統計系任眉眉教授(12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1票)、交管系蔡東峻教授(10票)、會計系黃華瑋教授(10票)、國經所陳正忠教授(10票)、交管系胡大瀛教授(9票)、企管系康信鴻教授(9票)、國企所江明憲教授(9票)。

二、應選委員7名，依得票數高低及每系至少1名原則，推選委員名單如下：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6票)、統計系潘浙楠教授(14票)、工資管系王泰裕特聘教授(13票)、統計系任眉眉教授(12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11票)、會計系黃華瑋教授(10

票)、企管系康信鴻教授(9票)。

候補委員依得票數高低排列遞補順序如下：

1. 交管系蔡東峻教授(10票)。
2. 國經所陳正忠教授(10票)。
3. 交管系胡大瀛教授(9票)。
4. 國企所江明憲教授(9票)。

交管系蔡東峻教授、國經所陳正忠教授同票，依國經所張巍勳委員抽籤結果排序；國企所江明憲教授、交管系胡大瀛教授同票，依嵇允嬋委員抽籤結果排序。

三、候補委員遞補順序依本院「非屬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規定(每系至少1名)依序遞補。

監票委員：張巍勳委員。

提案六

提案單位：院秘書室

案由：本院105年度「職工考績(核)審查委員會」委員推選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院「職工考績(核)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6，第15頁)第2條規定，委員會由院務會議就本院未兼系所主管之專任副教授中推選7位委員組成，各系委員不得超過1人，任期1年，連選得連任。
- 二、擬由本院未兼任系所主管之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推選委員7名，依票數高低排序，任期自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

擬辦：推選委員名單確認後致聘。

決議：

- 一、收回選票32張(有效票29張，廢票3張，會計系王澤世委員、體健休所黃滄海委員離席)，投票統計結果如下：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1票)、交管系鄭永祥教授(9票)、交管系魏健宏教授(9票)、國企所江明憲教授(9票)、統計系任眉眉教授(8票)、工資管系謝中奇教授(7票)、工資管系王惠嘉教授(7票)、企管系康信鴻教授(7票)、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7票)、統計系潘浙楠教授(7票)、國經所楊曉瑩副教授(7票)、統計系陳瑞彬教授(6票)、工資管系蔡青志副教授(5票)、交管系張瀨之教授(5票)、交管系胡大瀛

教授（5票）、企管系蔡惠婷副教授（5票）、體健休所鄭匡佑副教授（5票）。

二、應選委員7名，依得票數高低及每系所委員至多1名原則，推選委員名單如下：

統計系溫敏杰教授（11票）、交管系鄭永祥教授（9票）、國企所江明憲教授（9票）、工資管系謝中奇教授（7票）、企管系康信鴻教授（7票）、國經所楊曉瑩副教授（7票）、體健休所鄭匡佑副教授（5票）。

交管系魏健宏教授、鄭永祥教授同票；工資管系謝中奇教授、王惠嘉教授同票；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康信鴻教授同票，依國經所張巍勳委員抽籤結果，由交管系鄭永祥教授、工資管系謝中奇教授、企管系康信鴻教授擔任推選委員（嵇允嬋委員監票）。

候補委員依得票數高低排列遞補順序如下：

1. 交管系魏健宏教授（9票）。
2. 統計系任眉眉教授（8票）。
3. 工資管系王惠嘉教授（7票）。
4. 統計系潘浙楠教授（7票）。
5. 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7票）。
6. 統計系陳瑞彬教授（6票）。
7. 交管系胡大瀛教授（5票）。
8. 工資管系蔡青志副教授（5票）。
9. 交管系張瀨之教授（5票）。
10. 企管系蔡惠婷副教授（5票）。

工資管系王惠嘉教授、企管系張心馨特聘教授、統計系潘浙楠教授同票；工資管系蔡青志副教授、交管系胡大瀛教授、交管系張瀨之教授、企管系蔡惠婷副教授同票，依嵇允嬋委員抽籤結果排序。

三、候補委員遞補順序依本院「職工考績（核）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規定（每系所至多1名）依序遞補。

監票委員：張巍勳委員。

提案七

提案單位：國經所

案由：國經所與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簽署博士雙學位合作備忘錄，提請備查。

說明：

- 一、國經所與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簽署博士雙學位合作備忘錄業經該所105年3月14日104學年第4次所務會議及105年4月13日104學年度第9次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本院97年11月18日97學年度第2次院務發展委員會議提案三附帶決議：為縮短簽約時程，未來國際合作簽約案由院主管會議審議後，提院務會議備查。
- 三、檢附國經所與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簽署博士雙學位合作備忘錄及會議紀錄（附件7，第16-24頁）供參。

擬辦：擬請同意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提案八

提案單位：統計系

案由：統計學系擬自107學年度增設「資料科學研究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統計系為因應研究展趨勢及師資員額與學生來源，擬自107學年度成立「資料科學研究所」，並經該系105年4月21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二、案經105年5月4日104學年度第10次主管會議審議同意成立，決議如下（企管系葉桂珍代理主任約於下午13時10分離席，未參與本案決議作成）：
同意成立，所需師資員額1名向校方爭取，學生員額12名，積極向校方爭取；若未獲校方同意調撥全數員額，則由院內自行調配員額；半數員額由統計系碩士班現有員額調撥，其餘員額由院內各系所依近3年報到率、錄取率等相關資料進行員額調撥。
- 三、本案提經105年5月25日104學年度第4次院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同意成立，決議如下：
同意成立，所需師資員額1名向校方爭取，學生員額12名，積極向校方爭取。若未獲校方同意調撥全數學生員額，則由院內自行調配員額；半數學生員額由統計系碩士班現有員額調撥，其餘學生員額依教育部總量管制辦法進行學生員額調撥。若未能依教育部總量管制辦法執行，則於院務會議討論學生員額調撥方式。
- 四、檢附「資料科學研究所」增設學位學程計畫書（草案）及統計系會議紀錄如附件（附件8，第25-61頁），請審議。

擬辦：依審議結果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緩議，請統計系依委員建議進行修正後提下次會議討論。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105年6月8日（星期三）下午14時11分。